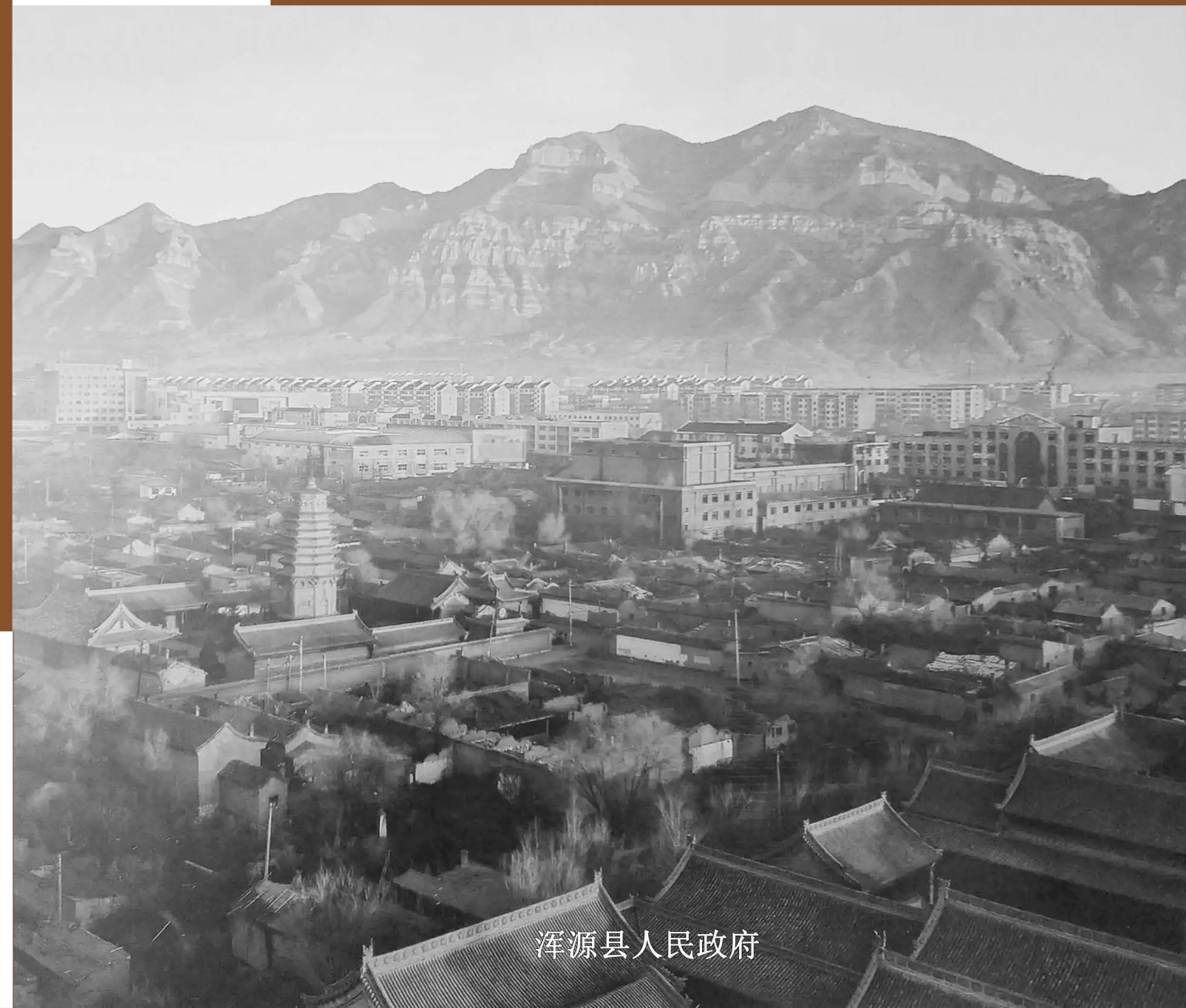


大同市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专题性创建实施方案

大同市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 专题性创建实施方案



浑源县人民政府

大同市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 专题性创建实施方案

浑源县人民政府

目录

前言	1
一、指导思想	1
二、基本原则	2
1. 保证文物第一，筑牢安全底线	2
2. 科学合理规划，统筹协调发展	2
3. 坚持守正创新，激发文物活力	2
4. 遵循因地制宜，突出文化特色	2
三、编制依据	2
四、基本情况	3
1. 地理交通	3
2. 文物资源概况	4
3. 文物保护利用现状	5
4. 博物馆资源情况	6
5. 当前面临的主要问题和措施	6
五、价值评估	7
1. 恒山文化—恒山是影响浑源的最主要文化因素。	7
2. 边塞文化—地理位置伴生的军事地位和文化交融。	9
3. 地域文化—长期积淀形成的民居特色和传统文化。	11
六、创建区域	13
1. 创建定位	13
2. 整体布局	13
3. 创建范围	14
七、工作任务	14
1. 工作目标	14
2. 主要任务（附件7）	16
3. 重点项目（附件8）	20
八、组织保障措施	21
1. 强化组织领导	21
2. 加强资金保障	25
3. 建立协调沟通机制	25
4. 加强督促落实	25
5. 重视人才培养	25
6. 做好宣传引导	26

附录:	27
附件 1 浑源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28
附件 2 浑源第一批历史建筑名单	30
附件 3 浑源古树名木统计表	31
附件 4 浑源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33
附件 5 浑源县国省保文物简介	36
附件 6 图纸	42
附件 7 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工作任务清单	45
附件 8 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重点项目	45

前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以及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持续推进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在山西落地生根，提高文物保护利用水平，发挥文物资源在山西转型发展中的独特作用，制定山西省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方案。

山西省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是参照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由山西省文物局设立并负责指导，开创文物保护利用新局面的创新实践模式。通过示范区创建，使区域内文物本体得到高水平保护，文物资源得到高标准展示，文化价值得到全方位挖掘，在文物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上走在全国前列。

依据浑源县文物资源和保护管理工作现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大同市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专题性）创建实施方案》，本方案严格按照《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管理办法（试行）》和《山西省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方案》进行编制。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理解“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增强全社会文物保护意识，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全力推进“十四五”规划落实。二十大提出：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新时代文物工作概括出“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

利用、让文物活起来”22字工作方针，为我们今后做好文物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二、基本原则

1. 保证文物第一，筑牢安全底线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文物工作贯彻文物保护十六字方针为原则，强调文物及其环境的完整保护，系统提升文物及其环境的保存状况，正确处理文物保护与城乡建设、旅游开发、经济发展的关系，加强文化遗产的有效保护，筑牢文物安全底线。

2. 科学合理规划，统筹协调发展

统筹整合全县文物资源，做好顶层设计，编制高水平规划，统一认识、凝聚力量，形成全县上下一盘棋的工作格局，既要兼顾全面，又要抓住重点、攻克短板，推动文物管理、保护和利用三方面协调发展，推动文物保护利用工作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

3. 坚持守正创新，激发文物活力

系统梳理浑源县文物资源，深入挖掘和阐释文物自身价值，并结合技术创新，利用新模式、新理念发挥浑源县文物资源独特优势，做好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在文物合理利用方面拓展纵深、提高效能，激发市场主体创新创造活力，打造合理利用导向的文化品牌。

4. 遵循因地制宜，突出文化特色

学习北京海淀三山五园等国家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做法，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大胆创新、勇于实践，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深挖特色资源、优势资源，在加强管理、抢修保护和活化利用方面积极探索，形成富有浑源特色的工作模式。

三、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

《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2017年；
《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2018年；
《关于开展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的通知》2019年；
《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管理办法（试行）》2019年；
《山西省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办法》2019年；
《山西省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文物建筑认养政策》2019年；
《山西省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文明守望工程”实施方案》2017年；
《山西省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方案》（2020年）；
《山西省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实施方案》（2019年）；
《山西省文物局关于公布第一批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名单的通知》2020年。

四、基本情况

1. 地理交通

浑源县位居山西省的东北部方位，属于大同盆地东南边缘地带，在浑河流域的中游部分。东面与广灵县接壤，东南面的恒山与灵丘县和繁峙县分界，西面与应县毗邻，北部与大同县和阳高县连接。浑源县地理坐标在北纬 39° 21′-39° 53′ 东经 113° 32′-113° 58′。浑源县的总面积为 1968 平方公里，旅游资源丰富，含 13 个功能各异的风景区，最为声名远播的当属恒山、悬空寺景区。

浑源县在大同的东南方向，属于核心区域地段。浑源县交通仅靠公路，暂无客运铁路和机场，主要依靠大同市、应县的铁路建设以及大同市的航空建设，整体交通辐射能力可以说相当有限。域内有 203 省道和 303 省道贯穿以及 G18 荣乌高速、京大高速和大运高速(图 3-2)。大灵线(即 203 省道)起点大同水泊寺，沿途经过三岭、浑源

县城、汤头温泉度假区。洗朔线(即 303 省道)起点洗马庄,沿途经过广灵县城、浑源县城、应县县城、山阴老城至朔城区。G18 荣乌高速、京大高速和大运高速使交通便捷。除此之外,境内的其他公路大多是四级或者四级以下公路连接村镇。浑源县主要靠公路和高速公路联系大同、太原、保定、石家庄、北京及五台山等地。

2. 文物资源概况

浑源县作为山西省历史文化名城,文物大县,已有 2000 多年置县历史,历史悠久,文化灿烂,地上地下文化遗存极为丰富,具有时序完整、类型齐全、数量巨大、特色鲜明的特点,不可移动文物资源在全省比重较大。通过第三次全国不可移动文物普查,全县不可移动文物登记总量 488 处。从文物类型上分:有古遗址 119 处,古墓葬 35 处,古建筑 299 处,石窟寺及石刻 2 处,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33 处;从年代上分:旧石器时代有 1 处,新石器时代 9 处,东周时代 2 处,汉代 11 处,南北朝时 1 处,唐代 3 处,宋辽金代 8 处,元代 4 处,明代 87 处,清代 329 处,民国时 15 处,建国后 17 处,待定的 1 处;从保护级别上分: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7 处(悬空寺、荆庄大云寺大雄宝殿、永安寺、栗毓美墓、圆觉寺塔、文庙、律吕神祠),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8 处(恒山建筑群、界庄遗址、古磁窑窑址、麻庄汉墓群、麻家大院、永兴北岳行宫、李峪遗址、西留龙王庙戏台),市级保护单位 5 处(千佛岭石窟、下韩完全小学旧址、金龙峡栈道遗址、殿山兴国寺遗址、刘官庄窑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9 处(三清殿、崞县古城遗址、烈士陵园、州衙、孙公亮家族墓、云峰寺、栗家府、田应璜旧居、神溪关帝庙)。另外,全县境内现存 48 段长城墙体,总长 124.7 公里,关堡 26 座,敌台、烽火台共计 133 座,建于北齐、明代等历史时期,分布于王庄堡镇、千佛岭乡、青磁

窑镇、东坊城乡、裴村乡、大仁庄乡、永安镇 7 个乡镇，具有长度较长、时代跨度大、分布范围广的特点。

3. 文物保护利用现状

浑源县的不可移动文物，特别是大量的古代建筑，由于年久失修，加之自然和人为因素的破坏，绝大部分存在不同程度的损毁，有些甚至处于严重损毁或濒危状态。因此，浑源县不可移动文物整体保存状况较差。具体情况为：

（1）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存现状

浑源县 7 处国保单位，其中 6 处国保单位已得到全面维修，1 处文物本体已经修缮（浑源文庙）。

（2）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存现状

浑源县 8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其中 2 处古建筑已经修缮（麻家大院、西留龙王庙戏台），1 处已被认养（麻家大院），1 处正在修缮（永兴北岳行宫），1 处 2022 年已开始修缮（恒山建筑群）。

（3）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存现状

浑源县 5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到目前为止，保存较好的有 2 处（千佛岭石窟、下韩完全小学旧址），2 处仅存基址（殿山兴国寺遗址、刘官庄窑址），还有 1 处需要修缮（金龙峡栈道遗址）。

（4）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存现状

浑源县 9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中，2 处古建筑已经修缮（浑源州衙、神溪关帝庙），1 处已被认养（田应璜旧居），1 处未修缮（栗家府）。

（5）一般文物点保存现状

浑源县目前没有保护级别的一般文物点共 391 处，在全县不可移动文物中占比最大，数量最多，保存状况也最差。大多数古建筑类文

物点都有不同程度的残损，部分严重塌毁，少数有消失的危险。

4. 博物馆资源情况

2021年12月麻家大院被评为博物馆（民间）；现有黄芪博物馆、烈士陵园。

5. 当前面临的主要问题和措施

（1）古城片区特色旅游吸引力不足

县域旅游必须要突出自身的特色，才能增加旅游吸引力。浑源县旅游资源和民俗文化丰富，比如非物质文化遗产“九曲黄河灯阵”、晋北地区的领军窑口—浑源窑，以及浑源特色小吃特色茶等，但是对于特色建筑遗产旅游规划相对滞后，不能给游客新奇、全面的特色体验，同时对潜力吸引物缺乏挖掘利用，更高层次地提升浑源古城历史文化街区鼓楼片区核心吸引力，当地民俗文化推广力度不足，尚未完全从文化特色吸引入手，对市场形成更强的吸引力。

（2）解决部分历史建筑产权明晰、优化用地性质问题

为实现城市的有机生长，兼顾文物保护修缮和民众居住条件的利益，对古城片区的历史建筑进行产权统计、分析。历史城区逐步置换和优化用地性质，控制居住用地规模，不建高层、高容积率住宅项目，增加文化设施、商业设施用地和公共绿地，不设置县级的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和大型商务设施用地。

（3）文物修缮经费紧缺问题

建立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并列入浑源县财政预算，由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机构负责经费管理，账务公开。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历史建筑的修缮、历史文化街区市政基础设施改善和环境整治、历史文化遗产的日常管理等。浑源县应落实有关名城保护项目的资金投入，并扩大资金来源，通过多渠道筹集资金。

(4) 处理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城市社会经济的关系问题
为提升浑源的城市品质和文化内涵，将浑源县城东部、北部为城市新的用地发展方向，控制老城区建设强度，通过新区建设缓解历史城区的保护压力，促进遗产保护与地方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协调。

五、价值评估

1. 恒山文化—恒山是影响浑源的最主要文化因素。

(1) 浑源古城是北岳恒山文化发展与传承的见证地。

恒山的祭祀（包括皇家和民间）、山岳崇拜、依托山岳的宗教文化与浑源城市的发展密不可分。由于恒山汉族农耕文明与北方少数民族文化交界地带的特殊地理位置，历史上曾出现山西浑源和河北曲阳两处北岳祭祀地点。关于北岳祭祀的具体地点，史料中记载较少，现今在浑源县境内尚有几处遗存。敕五岳各置真君祠，在五岳修建寺观早在隋唐时期已得到官方的认可与支持。明清时期，北岳恒山的宗教文化具有岳神特尊、道教为主、三教融合的特征。此外还有一些与北岳关系密切的神仙和当地的民间俗神，也在当地民间信仰中具有一定的位置。

(2) 浑源古城选址营建源于恒山。

浑源古城选址山城相依，体现了依托恒山大帝庇佑的意图。为避水患采取的“龟城”形态特征明显，格局完整，是我国“龟形”古城的典型例证。随着明清两朝北岳改祀之争和恒山作为北岳地位的重新确立，浑源古城也经历辟南门、建北岳行宫、建西堡关墙等一系列改造，城市规模进一步扩大。从空间关系来看，北岳因山而尊贵，但从皇家到民间的一系列祭祀活动却以岳庙为实际载体，而山脚下的城市则为祭祀活动提供必要的服务设施。

水患是浑源城市选址的关键考虑，在后唐以前的旧址这方面有先

天缺陷。浑源城市新址选在恒山北麓、浑河南岸。面对唐峪口洪水下游，难免水患，遂采用相生相克之法将城建为龟形，神龟面朝恒山，中间高两边低的地形恰为龟背，北面城墙上建一真武庙，以此达到震慑水患，保四方平安的目的。古人认为浑源城在此选址有北岳大帝神力的庇佑，而城市地势较高，也有利于防洪；城市北部的神溪湿地则可以成为一个滞洪区，缓解洪水期对城市的威胁。因此恒山、浑河、翠屏山、神溪湿地等均是古城的历史环境要素。浑源城经历代建设而成。自后唐建城以来，古城城墙不断得到加固，瓮城、关城也逐渐建立，形成坚固而不失商贸繁华的古城格局。

恒山及浑源发展对照			
朝代	时间	恒山	浑源
舜	约 4000 年前	舜帝定恒山为北岳	
战国	前 306		赵始置崞县
秦	前 215		秦始皇加封恒山
汉	前 110		汉武帝亲征匈奴
	前 98	汉武帝幸恒山	
	前 61	定五岳常礼，祀北岳于曲阳	
北魏	387		改崞山县，为京畿内地
	398	道武帝发率万人凿恒岭，治直道。	
	435	拓跋焘祀恒山，立北岳庙	
	491	建悬空寺。	
五代	926		废崞县旧城，建今浑源城
金	1158		建圆觉寺塔
元	1316		建永安寺塔
明代	1501	建恒宗殿，旧庙为北岳寝宫	
	1586	实行曲阳与浑源“一岳两祭”	

	1592		以砖砌城，筑东西城楼
	1601		辟南门
	1613		建北岳行宫
清代	1649		大同总兵姜瓖举兵反清，城桥多有塌损
	1660	改祀北岳于浑源	重修城墙，浑源与西堡城池连为一体

(3) 浑源具有丰富的与恒山相关的人文活动。

浑源围绕北岳恒山文化所开展的民间活动多种多样，其中规模最大的便是一系列庙会活动。农历四月初八，也就是佛祖诞日的恒山庙会，是当地最为隆重的活动。除浑源文庙内的州学外，坐落于恒山的恒麓、翠屏等书院同样历史悠久。恒山道教的兴盛，也衍生出独特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形式。恒山道乐这一传统音乐演奏，吸收北魏、唐宋音乐元素，为我国北方道教音乐的一支，属天师派正一道，距今已有300多年，并被列入山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浑源“神川八景”（因旧《州志》中八景与恒山十八景有个别重复，故有所变动）为磁峡烟雨，柏岩秋色、龙山霁雪、玉泉寒溜、岳顶松风、远峪晴云、神溪夜月、夕阳返照。

2. 边塞文化—地理位置伴生的军事地位和文化交融。

(1) 浑源是以大同为中心的雁北军事防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浑源地处山西北部，自古战乱频发，具有重要的军事意义，也是多民族文化交融的场所，也是历史上中原政权国防建设的重点和战场分布最密集的地区之一。其中，明长城是其中最浩大的军事工程之一，也是明朝对北部边疆防御体系之重视的集中体现。浑源所处的区域一般可称为雁门关以北地区，而雁北地区则位于北方游牧民族进军中原的重要通道上，因此历来是军事防御的主要方向之一。浑源县位居平型关至阳方口一线，进可攻、退可守，是晋北的一处战略要地。在交

通区位上，浑源还是历史上晋北交通要道灵丘道的重要一站。时至今日，金龙峡谷河谷深邃，石壁上残存的栈道石孔依稀可见，仍有部分栈道保存至今，并与悬空寺相连。而县域内浑源古城、王家庄堡驿城及北魏悬空寺、北魏行宫温泉宫等一系列重要文物及故址均在其沿线，是一条历史文化深厚的古道。由于北方边境的地理位置，浑源历史上战事频发。作为边关军事重镇，浑源境内尚有多处古代军事遗迹保存至今，包括长城、城堡、烽堠、关隘等。由于清以来边境形式趋于稳定，一些军事设施建筑年久失修，以至毁坏，只要少数得以保存至今。

（2）浑源见证了中原与北方民族的融合过程。

浑源因处边疆地带，在历史上曾几度由少数民族政权统治，也为本地文化带来多元化的色彩。浑源历史上大规模的人口迁移主要发生在隋、唐、宋、辽、金、元等时期，政治因素和自然条件的变化共同推动了这些迁移活动。作为我国北方边陲重镇，同时又是通商之要地，浑源历史上曾有汉族、匈奴、鲜卑、沙陀、契丹、女真、蒙古、满、回、苗等众多兄弟民族杂居，其中尤以北魏时期为盛。此外，少数民族文化也在今天的本地建筑和民俗中有所体现。建于北魏时期的悬空寺、金代的圆觉寺塔、元代的永安寺中精美的壁画，都是少数民族政权时期的珍贵历史文物。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恒山道乐也是吸收北魏、唐宋时期多民族音乐元素，逐渐发展而形成。

（3）浑源商业体现了边境贸易的特点。

战事平息、经济恢复的时候，也往往正是边境商贸发展的高峰。历史上，浑源商贸发展四个黄金时期是：北魏时期：地处京畿，商业发达，以马市为最；宋辽金时期：根据“澶渊之盟”，宋辽保持百余年和平，在雁门关外保持民间贸易关系；明清时期：在雁门关外仅次

于大同。贸易对象多为本地手工业产品，形成西门外沙河一带的商业街；民国时期：形成钱行、当行、大货店、六成行、洋货行、中药行等六大行业。浑源历史上的商业繁荣与其边贸特殊地理条件具有密切关系。首先，边境地区安定的社会环境为商贸发展提供外部条件。其次，不同生产方式决定供需关系。一方面中原汉民族依赖于北方出产的牛马和皮草，另一方面北方民族依赖于中原的农业和手工业产品。京绥铁路尚未修通之时，浑源这个地方是河北省与内蒙古的贸易集中点，南来北往的大码头。此外，明清晋商的崛起也对边贸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3. 地域文化—长期积淀形成的民居特色和传统文化。

(1) 浑源传统民居集中成片、类型丰富、装饰精美，晋北民居建筑特征明显。

由于晋北世代为边关重地，因而建筑风格无奢华之风，而重在朴素与实用。浑源古城传统民居集中成片、类型丰富、装饰精美，是晋北民居建筑群的典型代表。县域范围神溪村、唐庄村、上韩村、照壁村等古村落也各具特色。浑源古城是县内保存最完好的历史街区，根据调研，其历史城区范围内的古民居有约 600 多个院落。首先，古城范围内民国及以前的建筑达到 53.1%，建于清代的建筑数量最多，达到调查范围的 37.2%，建筑年代久远。同时，浑源古城及周边有大量保存完好的传统建筑，包括州衙、文庙、寺庙、民居和传统旅社等，有机保存了古城的完整功能，是我国北方地区传统民居聚落的典型案例，具有较高的研究价值。城中保存较好的民居建筑包括田家大院、栗家大院、麻家大院等。

在建筑装饰上，晋北民居讲求造型设计实用，例如多“顶不起脊，角不安兽”。硬山顶居多，多数为瓦顶，而檐部出挑较大，可以有效

保护房屋前檐的门窗等木质构件。由于气候原因，普通民居常开小窗，但商铺沿街立面满面开窗。典型的浑源豪宅，一般冠以八字正门，双瓦盖顶，多为五证三配的三连四合院（俗称三连院）。迎门设照壁，多为砖雕。正房过厅各五间，双出水，起堆花正脊。地面以青砖铺就，多台阶。凡兽头张嘴，插双铁角，门开八字，前竖斗杆，安鼓石，栽拴马桩者，俗称府第，彰显主人的身份地位。

（2）丰富多彩的浑源地方民俗。

浑源历史底蕴深厚，保留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十分丰富。浑源陶瓷的历史悠久，唐代起就开始生产，留下了大磁窑、青磁窑、古磁窑等地名。浑源砂器制作始于唐代，并在清代时成为贡品，并与山西平定的砂货、江苏宜兴的紫色陶齐名，被世人誉为“三鼎甲”。由于烧制砂器所需独特资源，只在下韩乡下韩村一带出产。浑源本地饮食文化也很丰富，尤其以凉粉、烧酒等远近闻名。浑源酿酒源于明代，五百多年独特的生产工艺和产品风格。华北一带故有“吸水烟下兰州，喝烧酒浑源州”之说。如今，浑源生产的恒山牌、北岳牌两大系列白酒，受到消费者青睐。浑源县是全国著名的黄芪之乡。浑源本地庙会、节庆丰富多彩，多与本地民间信仰有关，尤其北岳恒山文化地位突出，显示出浓郁的地方性。

（3）人才辈出的浑源名人。

历史上浑源本地名人众多，如金朝首科状元刘撝、金元军械制造家孙威家族、黄河治水功臣栗毓美、原中华民国参议院副院长田应璜等。历史上众多知名人士曾造访北岳恒山，在浑源留下诸多遗迹。如战国时期赵国抗击匈奴大将李牧、唐代大诗人李白、金代文学家元好问等。近代以来，也有众多国家领导人、文艺界人士及国际友人来到恒山参观游览，原新华社社长穆青于 1993 年为悬空寺题词“建筑奇

迹，艺术珍宝”，并为恒山山门牌楼题匾额。

六、创建区域

1. 创建定位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积极探索新时代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新路径和新模式，立足于浑源古城文物保护利用的整体布局，统筹考虑以浑源古城为核心的“恒山文化”发展定位，依托浑源古城内的文物资源优势，推进“一中心、一轴线、一片区”的整体发展战略，同时以文化旅游引领带动乡村振兴，助力全省文物事业全方位高质量发展。

2. 整体布局

以浑源古城为中心，结合恒山建筑群、悬空寺、神溪村，组成“一中心、一轴线、一片区”的整体战略布局。

以浑源历史城区为中心（包括永安寺、栗毓美墓、圆觉寺塔和浑源文庙4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麻家大院1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栗家府和田应璜旧居2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14处以及传统民居建筑群），向北连接中国传统村落永安镇神溪村（包含1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律吕神祠以及原生态自然景观神溪国家湿地公园），向南通往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北岳恒山（包括1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悬空寺和1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恒山建筑群），着力打造一条文物保护利用轴线，依托该轴线辐射周边文物点，最终形成一个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重点规划对象是文物建筑的保护利用。

其中重点推进区域为：

以浑源古城内的文物保护单位和民居建筑、悬空寺、恒山建筑群为核心的“恒山文化片区”。

其中拓展区域为：

围绕神溪村的文物保护单位以及原生态自然景观神溪国家湿地公园打造“生态康养”。

3. 创建范围

一中心：历史城区是浑源古城格局和传统风貌特色以及名城核心价值集中体现的区域，范围内现存以明清及民国时期传统民居为主，包括圆觉寺、永安寺等多处重要的文物古迹。历史城区范围东至恒山路，南至兴荣巷，西至翠屏路，北至北顺街，面积约为 107 公顷。

一轴线：以神溪湿地公园、浑源古城、恒山风景名胜区相贯通，形成一条文物保护利用轴线。

一片区：以浑源古城为中心画椭圆，西北方向至蔡村镇内的 S36 高速路，东南方向至大磁窑镇内的大磁窑附近的 G18 国道，西南方向至东坊城乡内的仁和号，东北方向至永安镇内的新华。

七、工作任务

1. 工作目标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保护利用指示精神与重要论述，妥善处理好保护和发展的关系，注重延续城市历史文脉，创新保护利用机制，建设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坚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

(1) 探索以“系统保护、开发利用、社会参与、传承历史文化遗产”为特色的古建保护活化先行示范模式。

浑源县文物资源丰富，种类多样。全县共有不可移动文物 488 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7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8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5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9 处。圆觉寺、永安寺等金元时代建筑恢弘大气，浑源州署展示明清官府风华，古城内的众多古民居更是晋北民居建筑群的典型代表。基于此，在加大力度保护古建筑的基

础上，建设保护与活化利用相结合的先行示范区，创新文物资源利用途径，结合地方民俗、戏曲文化等内容开展古建文化宣传、非遗传承、高校研习等活动，实现系统保护、开发利用、社会参与、传承历史文化遗产的特色示范区模式。

(2) 建设以围绕“浑源古城”为中心的文化遗产科学保护示范引领区域。

要按照“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22字工作方针，进一步夯实文物保护基础工作，增补文物保护对象，提升文物保护级别，落实文物保护“四有”工作。要加强不可移动文物分级管理，提升文物保护安全防范工程水平。

要尊重城市发展规律，将文物保护理念纳入“浑源古城”建筑遗产片区发展全过程，保留传承古城片区特色元素、文化基因，推进文物价值全方位挖掘、文物本体高水平保护、文物资源高标准展示，从文物资源、建筑风貌、空间肌理、景观特色、集体记忆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方面呈现较为完整的内容，形成由“浑源古城（永安寺、州衙、文庙、麻家大院等历史文化景点）一两条古城特色街道（永安街、恒山南路）—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共同构成的“点、线、面”相结合的古城片区建筑遗产保护利用体系。

(3) 建设“宜业、宜居、宜乐、宜游”的文物资源活化利用体验区域。

坚持“保护为民、开放为民、利用为民”的宗旨，以挖掘文物资源为抓手，增强文化自信为导向，统筹文物、规划、建设、市政等，合理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走内涵式、集约式、绿色化的高质量发展之路。按照“重现风貌、重塑功能、重赋价值”的原则，盘活文物资源，形成保护和发展良性循环。

充分考虑浑源古城片区整体发展的功能定位，将文物保护利用与文化活态传承、全域旅游发展、产业创新转型、城市功能提升和绿色环保等协同互进，建设一批集城市记忆、文化创意、休闲旅游、知识传播、科技研发和城市消费于一体的示范应用项目，讲好“浑源古城”故事，打造开放式建筑遗产博览园和旅游目的地，推动山西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及“山西礼物”产业融合发展，促进历史文化与现代生活的有机协调和融合，进一步提升文化自信。

(4) 建设“人民城市共建共治共享”的文物现代化治理实践区域。

全面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依法治理”的工作格局。立足于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定位，发挥好和各类院校研学合作的优势，激发社会组织的协同补充力量，强化政府购买专业服务，优化机构建设队伍力量保障，有力促进文物保护利用的系统集成，不断提高文物工作科学化、精准化、智慧化、大众化水平。

广泛开展文物保护普法宣传，鼓励引导志愿服务，营造政社合作支持文物保护利用的浓厚氛围。讲好文物背后的故事，见人见物见精神，弘扬城市荣光，提升让文物活起来的可持续性、可参与性。

2. 主要任务（附件7）

(1) 加大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力度

不可移动文物是中华传统优秀文化的实物载体和中华民族历史记忆的传承纽带，是创建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的核心资源。要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将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作为重要基础工作，加强统筹规划，完善保护体系，健全管理机制，制定保护措施，扎实推进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工作。

① 夯实文物保护基础工作：在摸清全县不可移动文物家底的基础

上，对有保护级别的不可移动文物，进一步完善改进“四有”工作，及时依法划定、调整公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实现数字化转换，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对未定级的不可移动文物实施挂牌保护，制定公布相关保护措施，建立健全保护管理档案。对全县所有登记在册的不可移动文物实现看护人员、管理制度、保护档案全覆盖。

②大力推进文物保护工程：对保存状况较差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抓紧编制文物修缮方案，通过申请上级文物部门专项补助资金，积极开展全面维修工程；对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出台相关维修政策和奖励政策，调动文物所在地村委维修文物的积极性；通过群众集资、吸引社会力量等方式，加强对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的维修；通过实施文物保护工程，及时消除影响文物结构安全的各种病害，使辖区内不可移动文物保存现状得到较大改善。

③保护文物的文化特色：从文化范畴看，文物是物质形态的文化形式，是物化了的民族文化的精华。在进行城市建设或开展旅游业的同时，要维护文物的文化特色，不能为了当前利益盲目修整，破坏文物特色。

④提高群众文物保护意识：通过各种渠道、各种媒体，广泛宣传浑源的文物资源，以及文物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基本要求，提高保护员、网格管理员以及广大群众的文物保护意识，普及文物保护基础知识，营造全民参与文物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

⑤规范文物开发利用方式：按照《文物保护法》、《山西省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办法》等法律规章，规范辖区内不可移动文物的开发利用活动。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结合本地文化旅游、康养产业的发展，充分发挥不可移动文物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在科学保护的前提下合理利用，在合理利用中促进保护传承，实现经济社会发

展和文物保护利用的协调发展，互动共赢。

⑥加强基本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发挥文物保护工作的主动性，将建设工程中的文物保护工作前置。涉及文物保护事项的基本建设项目，必须依法在项目批准前征求文物部门的意见，在进行必要的考古勘探后方可实施。

(2)加强文物安全管理

通过文物安全制度建设、队伍建设、硬件建设、提升执法水平等方式，形成一套先进的文物安全治理体系，使辖区内文物安全工作稳步提升，安全局势长期保持稳定。

①建立健全文物安全长效机制

一是明确基层政府属地责任。乡镇政府要切实履行文物保护主体责任，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文物保护管理工作，要明确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的安全管理责任主体，定期进行安全巡查，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各乡镇应确定一名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文物保护管理工作。

二是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文物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文物保护的监督管理和文物资源合理利用的指导、监督，为做好各项文物保护工作提供业务指导和监督服务工作。公安、消防、住建、国土、宗教等部门依法履行所承担的文物保护责任，维护文物管理秩序。

三是夯实文物管理使用者的直接责任。按照“谁管理、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坚持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各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以及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的所有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管理使用人是文物安全保护责任人，对本单位文物安全负全责。

②落实文物保护四级责任制

县政府、乡镇政府、村委会、文物保护员（文物安全网格管理员）

层层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 逐级传导工作压力, 确保文物安全工作责任明晰、任务落地、问责有人。

③推进文物智慧平台建设工程。

逐步推进县域内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智慧监管系统提质改造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

④提高基层保护人员素质和管理水平

文物安全, 重在基层。基层文物保护员和网格管理员是文物安全工作的最前沿, 加强基层文物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刻不容缓, 需要提高全民对文物的保护意识。为此, 相关工作人员应当把文物保护价值和历史价值传递给政府有关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 让更多的人认识到文物重要性。此外, 需要通过多种媒介来加强舆论引导, 尤其是网络平台教育, 从而提高人们对文物的保护意识, 普及文物保护的基本常识, 使得文物保护工作事半功倍。

(3) 加强文物合理利用

加强不可移动文物展示利用。制定浑源县不可移动文物展示利用导则。支持在文物保护区域合理适度发展服务业和休闲农业。

强化文博单位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功能。加快实施文化遗产“历史再现”工程, 实现博物馆与相关文物单位、旅游景区、各有关部门的互通互联, 多角度、多层面、多渠道把博物馆功能更好地展示出来。推广基于价值完整性的平衡发展质量管理模式, 盘活用好国有文物资源。

促进文物旅游融合发展。打造文物旅游精品景区和旅游线路, 策划推介高品质文物博物馆研学旅行、体验旅游和休闲旅游项目。

(4) 构建文物科技支撑体系

探索运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 创新文物数字化应

用场景建设。加强博物馆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争取建设文物数据库管理平台，努力实现文物管理的精准化、数据化、智能化。提升博物馆微信公众号和文旅云平台水平，对文物资源进行数字化展示。

(5) 构建文物展示宣传体系

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到文物保护。组织开展文物保护知识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景区、进厂矿等“五进”宣传活动。积极开展文物专题展览、民间藏品交流等各类活动。充分利用新媒体开展宣传推介。为创建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3. 重点项目（附件8）

遵循“历史感、智慧型、生活化、生态性”的规划理念，采用“先甄别、再规划、先定功能、再建设”的工作方法，推动实施文物保护利用示范项目，立足于恒山文化和宗教文化的功能定位，建设活态赋能的“生产、生活、生态”历史文化街区。

①修缮各级文物保护单位（附件1）及更新利用历史建筑（附件2）。

逐步按等级、价值修缮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第一批14个历史建筑，并进行建档和挂牌保护；古城内私人产权民居推进产权回购，方便下一步的文物保护工作，推进国有产权民居的保养维护和抢险加固工作。

②改造整治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传统风貌区。

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涵盖整个浑源古城，东至恒山路，南至南城路，西至和顺路，北至北顺街；

西关街历史文化风貌区保护范围，东至和顺路，南至关墙南巷，西至翠屏路，北至永安西街向北约120米；

南关街历史文化风貌区保护范围，东至侯家巷东侧约 60 米南北向无名巷，南至兴荣巷，西至和顺南路，北至南城路；

推进历史文化街区和风貌区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改善道路、绿化等，对和历史风貌不匹配的沿街建筑进行外立面改造。

③恢复历史城区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

历史城区范围东至恒山路，南至兴荣巷，西至翠屏路，北至北顺街；

保护由龟形城廓和蛇形街巷组成的古城传统空间格局。保护现存的几段城墙遗迹。保护浑源古城西门、南门、东门、钟楼和鼓楼的原址遗迹，采用标识或提示的方式进行说明和展示。保护传统民居建筑群。

④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附件 4）。

尽快挖掘、整理资源，建立完善的档案、资料数据库。提出分类保护措施，根据浑源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特点，按照分类指导原则，针对不同项目类别的不同特点，制定保护要求，进行保护。保护传承人，让非物质文化遗产薪火相传，不断增强其生命力，在流传中得以发展。

⑤文化资源系列丛书（宣传册）：以系统化成果全面宣传浑源县示范区建设成果。设计制作版本多样、内容丰富、富有地方文化特色的旅游手册，在公共文化机构、旅游中心等地发放；制作线上电子手册，在公共文化机构、旅游中心等地发放。

八、组织保障措施

1. 强化组织领导

为做好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形成工作合力，成立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组成成员及职责分工如下：

(1) 组成人员

组 长：赵昱清 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

副组长：曹启龙 县政府党组成员、恒山景区管理中心主任

金晓飞 县委常委、宣传部长

成 员：杨新儒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副主任、县文联主席

马小龙 县委办副主任

郭 华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曹慧芳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县宗教局局长

陈 飞 县政府办副主任

李 桓 县发改局局长

庞乃红 县教科局局长

程熙宏 县财政局局长

顾国峰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段治国 县住建局局长

赵江涛 县交通局局长

赵 权 县水务局局长

张东皞 县文旅局局长

张 军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李长春 县应急局局长

闫 斌 县市场局局长

冯学明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王 任 团县委书记

韩晓东 县公安局副局长

安兴旺 县新闻中心主任

高 超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王亚鹏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李 翔 永安镇镇长
屈秋实 东坊城乡乡长
王海霞 下韩村乡乡长
李 卓 青磁窑镇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县文旅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要负责各部门各乡镇的动态协调、组织创建方案的编制、前期资料准备、档案整理等，同时按照创建任务清单，适时发布创建任务并做好督促工作。

（2）职责分工

①恒山景区管理中心：负责做好景区文物日常保护、景观质量提升、对外宣传、文创产品开发、地方文化展示等。

②县发改局：协调有关部门落实规划并加快实施。

③县教科局：与恒山景区及文旅部门协调，负责浑源历史文化的传承与发扬，开展好研学及文化进校园等活动。

④县公安局：将文物保护单位纳入辖区治安巡逻点，开展常态化巡查，并与文物部门对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地下文物进行监管保护。

⑤县财政局：负责将文物保护经费纳入县级年度财政预算，并根据文物保护工作的需要统筹安排县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⑥县自然资源局：依法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土地使用手续审批。

⑦县住建局：依法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项目审批；负责把文物保护纳入全县城乡建设规划中，做好全县涉及文物

保护事宜的规划工作。

⑧县交通局：依法做好各种涉及交通建设的地上、地下文物保护工作。

⑨县水务局：依法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水利工程项目监管，协调好涉及水利工程建设地上、地下文物保护工作。

⑩县文旅局：负责对全县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实施监管和业务指导；协调乡镇、使用单位及群众性文保组织做好文物保护及活化利用工作。

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红色文化基因的传承与弘扬，按照创建任务做好相关工作。

⑫县应急局：依法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周边采掘监管工作。

⑬县市场局：与文物部门协调，依法对古玩旧货市场中文物经营活动进行检查，对其中未经许可开展的文物经营行为进行查处。

⑭县行政审批局：依法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内的相关审批工作。

⑮团县委：负责组织青年志愿者参与到文物保护及利用工作。

⑯县宗教局：负责做好涉及宗教方面的文物保护工作。

⑰县新闻中心、县融媒体中心：负责做好文物保护与利用的宣传报道工作，提升社会公众的文物保护意识。

⑱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监管文物保护单位的消防安全工作，对各乡镇开展的文物消防安全工作进行督查。

⑲各乡镇政府：切实履行好文物保护主体责任，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文物保护管理工作。明确各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管理责任主体，制定安全管理工作责任制，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完善安全防范预案，定期进行安全巡查，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确保文物安全。

2. 加强资金保障

在充分利用中央、省、市专项补助资金的基础上，在县财政财力紧张的情况下，多方筹措，全面整合资源，进一步加大县级财政配套力度。设立示范区创建专项资金，并将其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将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作为支持重点，完善文物保护财政保障机制，强化保护利用政策支持。加强文物保护利用相关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和监督审计，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健全文物保护利用多元投入体系，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文保示范区创建工作。

3. 建立协调沟通机制

加强各工作组协调互动性，强化顶层设计，加大高层协调力度，建立健全协调机制，与省文物局就示范区创建支持政策达成共识，使示范区创建工作顺利推进。

建立健全政府、社会共同参与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的长效机制，建立公共决策、信息公开、教育宣传、人才交流培训等促进示范区建设发展的沟通协商机制。

4. 加强督促落实

建立实施方案执行情况的监测、评估、监督和动态调整机制，开展实施方案执行的年度监测，把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和加强地方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定期对重大事项和重点工程进行跟踪评估，及时总结评估规划实施情况，对重点事项进行专项督导，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5. 重视人才培养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提出了关于开展 2021 年“高层次文博行业人才提升计划”的通知。人才的培养和管理，是加强和提高文物研究、保护、管理水平的必要手段和重要途径。它同社会的前进、文物事业

的发展有本质上的联系，并受其发展规律的制约，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人才培养是文物事业发展的根本条件。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人才队伍建设。建立文物保护利用人员数据库，加强培训，不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和能力。

6. 做好宣传引导

通过各种渠道，宣传浑源的文物资源，以及文物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基本要求，提高保护员、网格管理员以及广大群众的文物保护意识，普及文物保护基础知识，营造全民参与文物保护的良好氛围，可以采取的具体做法有：

①宣传文物的作用，印刷与文物相关的报纸和杂志、海报等，并发放到社区、图书馆等人群较为集中的地区，使更多的人可以了解到文物的价值，强化保护意识；

②宣传保护不可移动文物相关法律知识，将违反保护文物的行为通过光盘和视频等形式传送给事业单位、或大型企业，有效实现宣传教育的目的；

③利用现代网络技术和计算机技术，建立专门的网站宣传不可移动文物的具体背景和文化资源，普及不可移动文化保护意识。

附录：

附件 1 浑源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附件 2 浑源第一批历史建筑名单

附件 3 浑源古树名木统计表

附件 4 浑源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附件 5 浑源县国省保文物简介

附件 6 图纸

附件 7 大同市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8 大同市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实施步骤

附件 1 浑源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序号	级别	名称	类别	年代	管理使用单位	公布时间
1	全国重点	悬空寺	古建筑	北魏、唐、金、元、明、清	恒山管理中心	1982.02
2	全国重点	永安寺	古建筑	元、明、清	恒山管理中心	2001.06
3	全国重点	荆庄大云寺	古建筑	金	浑源县文旅局	2001.06
4	全国重点	栗毓美墓	古墓葬	清	恒山管理中心	2006.05
5	全国重点	浑源文庙	古建筑	明、清	浑源县文旅局	2013.05
6	全国重点	圆觉寺	古建筑	金、明	浑源县文旅局	2013.05
7	全国重点	律吕神祠	古建筑	明	浑源县文旅局	2013.05
8	省级	恒山庙群	古建筑	元、明、清、民国	恒山管理中心	1986.08
9	省级	麻庄汉墓群	古墓葬	汉	浑源县文旅局	1965.05
10	省级	古磁窑瓷窑遗址	古遗址	唐、辽、金	浑源县文旅局	1986.08
11	省级	界庄磁窑遗址	古遗址	唐、辽、金宋	浑源县文旅局	1986.08
12	省级	麻家大院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清、民国	锦瑞工贸有限公司	2021.08
13	省级	北岳行宫	古建筑	唐、明、清	浑源县宗教局	2021.08
14	省级	西留龙王庙戏台	古建筑	明	浑源县文旅局	2021.08
15	省级	李峪遗址	古遗址	东周	浑源县文旅局	2021.08

序号	级别	名称	类别	年代	管理使用单位	公布时间
16	市级	千佛岭石窟	古建筑	北魏	浑源县文旅局	2011. 11
17	市级	下韩完小旧址	古建筑	明、清	浑源县文旅局	2011. 11
18	市级	金龙峡栈道遗址	古遗址	北魏	恒山管理中心	2011. 11
19	市级	殿山兴国寺遗址	古遗址	明	浑源县文旅局	2011. 11
20	市级	刘官庄遗址	古遗址	清、民国	浑源县文旅局	2011. 11
21	县级	三清殿	古建筑	明	浑源县宗教局、 文旅局	1982
22	县级	崞县古城遗址	古遗址	汉	浑源县文旅局	1982
23	县级	李峪青铜器遗址	古遗址	不详	浑源县文旅局	1982
24	县级	烈士陵园	古遗址	现代	浑源县军人事务局、 文旅局	1982
25	县级	西留古戏台	古建筑	明	浑源县文旅局	1982
26	县级	州衙	古建筑	清	山西丰龙旅游 开发有限公司	1982
27	县级	孙公亮家族墓	古墓葬	元	浑源县文旅局	2010
28	县级	云峰寺	古建筑	元、明、清	天赐山旅游有 限公司	2010
29	县级	栗家府	古建筑	清	浑源县文旅局	2010
30	县级	田应璜旧居	古建筑	清	山西古建筑集 团有限公司	2010
31	县级	神溪关帝庙	古建筑	明	浑源县文旅局	2010

附件 2 浑源第一批历史建筑名单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姚家巷 7 号（姚家大院）	8	庆永兴巷 11 号（徐子孝故居）
2	原东大街 40 号（刘家大院）	9	大石头巷 4 号民居
3	晴远楼	10	鼓楼北巷 25 号（任家大院）
4	郭家巷 7 号（李昭和故居）	11	石桥北巷 3 号（张达故居）
5	庆永兴巷 13 号（王念祖故居）	12	南营巷 25 号民居
6	庆永兴巷 7 号（韩知鲁故居）	13	栗家巷 13 号民居
7	庆永兴巷 8 号民居	14	陈家巷 4 号民居

附件3 浑源古树名木统计表

序号	树种	科属	保护等级	树龄	胸径	生长地址
1	云杉	松科云杉属	二级	约300年	30cm	沙圪坨镇水沟树北
2	旱柳	杨柳科柳属	三级	约200年	68cm	南榆林乡二岭村西北
3	杨树	杨柳科柳属	三级	约100年	102cm	南榆林乡二岭村东
4	旱柳	杨柳科柳属	一级	约1000年	210cm	吴城乡香水寺村
5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500年	68cm	黄花滩乡昆仑崖村
6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500年	87cm	官儿乡穆家庄村南坡
7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500年	72cm	官儿乡穆家庄村南坡
8	柳树	杨柳科柳属	三级	约100年	12cm	官儿乡穆家庄村南坡
9	杨树	杨柳科柳属	三级	约100年	88cm	永安镇王千庄树
10	旱柳	杨柳科柳属	三级	约150年	75cm	永安镇王千庄树
11	榆树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144cm	西坊城镇南阳庄村北
12	榆树	榆科榆属	三级	约100年	46cm	西坊城镇圪坨村
13	旱柳	杨柳科柳属	三级	约150年	87cm	西坊城镇小辛庄村
14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1400年	103cm	浑源县恒山
15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1400年	98cm	浑源县恒山
16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1000年	81cm	浑源县恒山
17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1000年	85cm	浑源县恒山
18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1000年	72cm	浑源县恒山
19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1000年	88cm	浑源县恒山
20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1300年	93cm	浑源县恒山
21	白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45cm	浑源县恒山
22	春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45cm	浑源县恒山
23	春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48cm	浑源县恒山
24	春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50cm	浑源县恒山
25	白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45cm	浑源县恒山
26	白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45cm	浑源县恒山
27	白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500年	42cm	浑源县恒山

序号	树种	科属	保护等级	树龄	胸径	生长地址
28	白榆	榆科榆属	一级	约 500 年	44cm	浑源县恒山
29	油松	松科松属	一级	约 600 年	43cm	浑源县恒山
30	云杉	松科云杉属	一级	约 500 年	46cm	浑源县恒山
31	云杉	松科云杉属	一级	约 550 年	40cm	浑源县恒山
32	云杉	松科云杉属	一级	约 550 年	43cm	浑源县恒山
33	云杉	松科云杉属	一级	约 550 年	45cm	浑源县恒山
34	云杉	松科云杉属	一级	约 500 年	30cm	浑源县恒山
35	云杉	松科云杉属	一级	约 550 年	35cm	浑源县恒山
36	油松	松科松属	二级	约 300 年	35cm	浑源县恒山
37	油松古 树群	松科松属	二级	约 350 年	25cm	浑源县恒山
38	油松古 树群	松科松属	二级	约 200 年	22cm	浑源县恒山

附件4 浑源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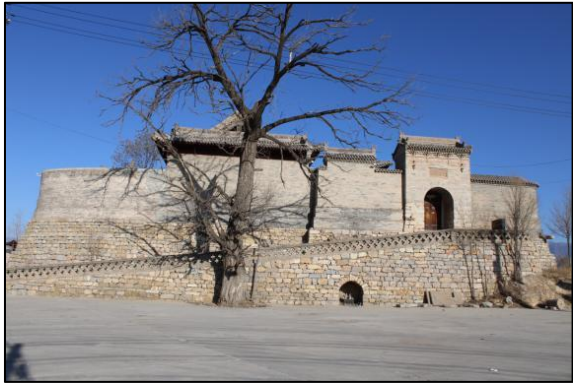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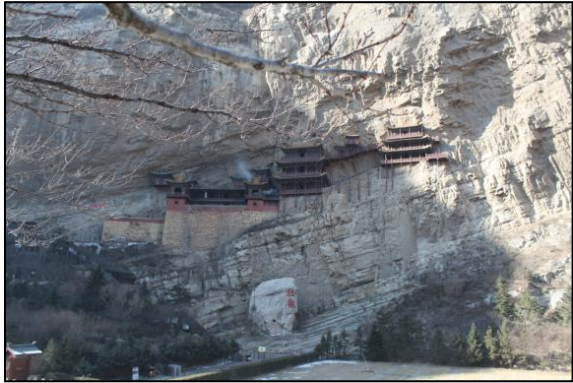
级别	数量	项目名称	传承人	项目确定时间	备注
省级 保 护 项 目	1	浑源铸钟制作技艺	牛晓	2011	传统技艺
	2	浑源凉粉制作技艺	李瑞	2011	传统技艺
	3	恒山道乐	焦文忠	2011	传统音乐
	4	浑源耍故事	郭青松	2013	传统舞蹈
	5	浑源砂器制作技艺	段前	2011	传统技艺
	6	浑源烧酒制作技艺	于梓	2017	传统技艺
	7	北岳恒山祭祀活动	张建德	2017	民俗
	8	浑源正北芪加工技艺	康尧	2017	传统技艺
市级 保 护 项 目	1	浑源扇鼓	李华丽	2010	传统舞蹈
	2	弦子腔	传承人 去世	2010	传统音乐
	3	浑源县高窑村九曲黄河 灯	傅良	2018	民俗
	4	浑源辣椒油制作技艺	王存喜	2020	传统技艺
	5	北岳传说故事	杨毅	2022	民间文学
	6	恒山老道茶制作技艺	杨文华	2022	传统技艺
	7	浑源盐煎羊肉烹饪技艺	贾仙梅	2022	传统技艺
县 级 项 目	1	律吕神的传说	王海云	2023	民间文学
	2	姑嫂崖的传说	王海青	2023	民间文学
	3	河神栗毓美的传说	张 富	2023	民间文学
	4	浑源大秧歌	王钰钰	2023	传统舞蹈
县 级 保 护 项	5	高跷	张苏	2009	传统舞蹈
	6	旱船	杨全喜	2009	传统舞蹈
	7	浑源吹打乐	王竹青	2023	传统音乐
	8	浑源剪纸	王慧林	2023	传统技艺
	9	炸麻叶儿制作技艺	刘新宇	2023	传统技艺

目	10	浑源笼箩制作技艺	贺富贵	2023	传统技艺	
	11	胖嫂滴溜制作技艺	陈天兵	2023	传统技艺	
	12	浑源熏鸡制作技艺	庞明星	2023	传统技艺	
	13	浑源炕饪烙制作技艺	周玉萍	2023	传统技艺	
	14	浑源花馍制作技艺	刘晓霞	2023	传统技艺	
	15	偏梁大烩菜制作技艺	黄保文	2023	传统技艺	
	16	卤煮豆腐制作技艺	张建强	2023	传统技艺	
	17	浑源糖饼制作技艺		2023	传统技艺	
	18	浑源羊杂制作技艺	白乐启	2023	传统技艺	
	19	偏梁卤猪蹄制作技艺	黄伟	2023	传统技艺	
	20	浑源压粉制作技艺	王慧	2023	传统技艺	
	21	米面饅制作技艺	姚三女	2023	传统技艺	
	22	浑源熏鸡蛋		2023	传统技艺	
	23	浑源五香豆腐干制作技 艺	王斌	2023	传统技艺	
	24	浑源月饼		2023	传统技艺	
	25	浑源莜面水饺制作技艺		2023	传统技艺	
	26	浑源抵曲制作技艺		2023	传统技艺	
	县级 保护 项目	27	浑源糕干制作技艺		2023	传统技艺
		28	浑源烧酒制作技艺	刘成	2017	传统技艺
		29	浑源刻花瓷制作技艺	文福利	2023	传统技艺
		30	字画装裱	韩文青	2023	传统技艺
		31	浑源铜器制作技艺	李务农	2023	传统技艺
		32	浑源剪窗花	李萍	2023	传统技艺
		33	浑源藤编	王海萍	2023	传统技艺
		34	绳编	薄嘉莹	2023	传统技艺
		35	浑源馅饼制作技艺	白立忠	2023	传统技艺
36		浑源糍粑制作技艺	李峰涛	2023	传统技艺	
37		浑源八音会	赵福星	2009	传统技艺	

	38	浑源制香技艺	孙成立	2009	传统技艺
	39	浑源莲花豆制作技艺	张向元	2009	传统技艺
	40	浑源王庄堡豆腐制作技 艺		2009	传统技艺
	41	浑源陶瓷制作技艺	李德	2019	传统技艺
	42	镶嵌瓷制作技艺	王润清	2021	传统技艺
	43	浑源面塑	郭锦	2021	传统技艺
	44	浑源布老虎制作技艺	李彦宁	2022	传统技艺
	45	传统壁画	郝喜	2023	传统美术
	46	浑源泥塑	尚有河	2023	传统美术
	47	浑源根雕	薄厚俊	2023	传统美术
	48	浑源墙围画	张杰	2022	传统美术
县 级 项 目	49	煽灯碗	范小平	2022	民俗
	50	金刚拳铁板门	高永生	2023	传统体育
	51	摸骨理筋推拿	袁文泰	2023	传统医药
	52	浑源扇鼓	翟继业	2010	曲艺
	53	浑源秧歌	李存海	2023	传统戏剧

附件 5 浑源县国省保文物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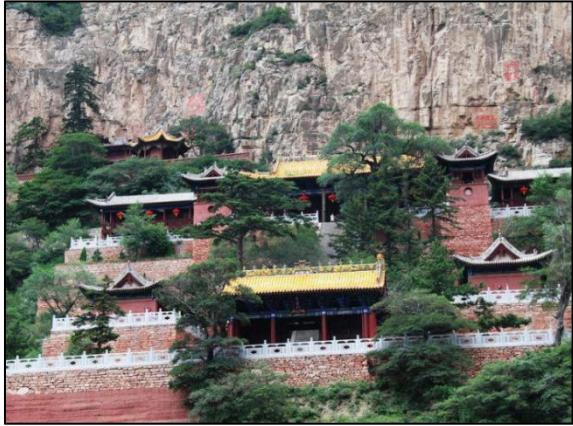


浑源县 7 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简介			
序号	名称	简介	照片
1	浑源圆觉寺塔	<p>浑源圆觉寺坐落于浑源县石桥北巷。寺庙坐北朝南，寺内仅存砖塔，八角九级密檐式砖塔，高约 30 米。据清顺治版《浑源州志》记载，砖塔建于金正隆三年(1158 年)，明成化五年(1469 年)、万历四年(1576 年)及清咸丰九年(1859 年)多次维修。</p> <p>浑源圆觉寺塔造型古朴，砖雕、彩画等十分精美，砖仿木构作法逼真，具有重要的历史和艺术价值。</p>	
2	荆庄大云寺大雄宝殿	<p>原名大云禅寺。据清乾隆二十八年(1763 年)《浑源县志》载：“大云寺旧志大云禅寺二，一在城西南四十里龙山为上院，一在城西荆庄为下院，胥元魏时建”，由此可知大云寺的创建年代应在北魏后期。寺院原规模宏敞，现仅存大雄宝殿三楹，为金代遗构。</p> <p>元、明、清均有修葺。</p>	

3	浑源 永安 寺	<p>俗称“大寺”。寺始建于金代，后毁于火。元朝初年，永安军节度使高定回归故里邀归云禅师主持捐资重建。元延二年(1315年)高定之孙高璞捐款在寺内建造了“传法正宗殿”，现存建筑传法正宗殿为元代遗构，余皆为明清所建。</p> <p>大殿内四壁满绘重彩工笔水陆画一堂，共170平方米。画面色泽绚丽，共绘各种人像882个，儒、释、道汇合一壁。堪称我国明代绘画中的佳作。</p>	
4	律吕 神祠	<p>律吕神祠位于浑源县城北永安镇神溪村东部的孤石上。据史料记载，祠始建于北魏时期，后代多次维修。现存有大殿、山门、五龙影壁及钟鼓楼。根据现状推测，大殿应为元代建筑，其他建筑时代较晚。</p>	
5	悬空 寺	<p>据《恒山志》记载，悬空寺始建于北魏晚期(约公元六世纪)，后经历代重修，现存建筑皆明清遗构。全寺建筑悬挂在恒山之麓的峭壁上，崖壁呈90度垂直，崖顶呈倒悬之势。寺坐西朝东，寺门南向，全寺建筑自山崖的南面向北一字排开，渐次增高。寺院呈长方形，长数十米，宽约5米，</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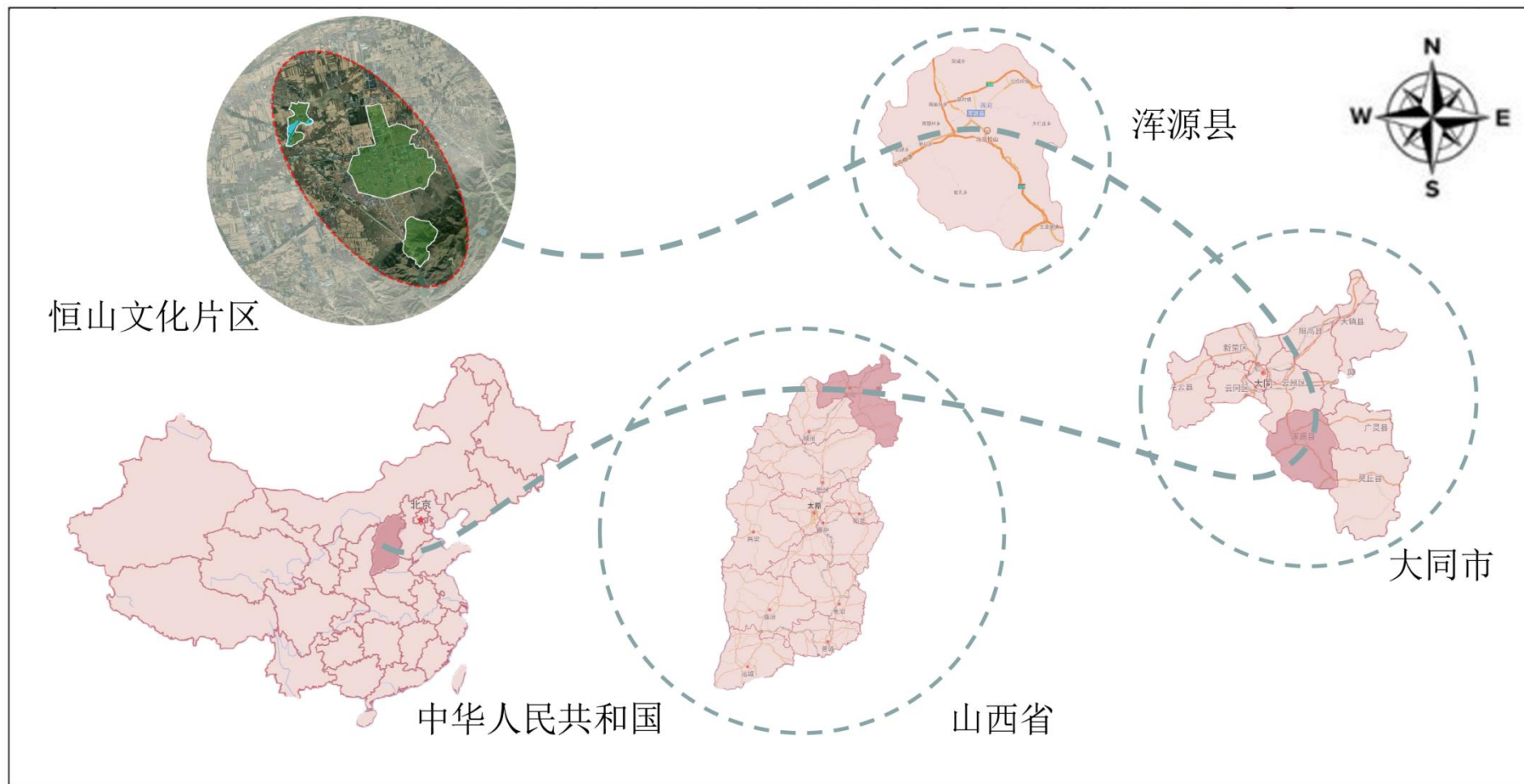
		有大小殿阁四十余间。	
6	栗毓美墓	<p>栗毓美墓位于浑源县城东 1.5 公里处,晋赠太子太保,谥号恭勤,石兽、碑文并存,今人称“栗家坟”。栗氏佳城又名栗毓美墓,坐落在浑源城的东北隅,面对恒山,北依浑河,总面积约 7740 平方米。其内建筑肃穆壮观,布局严谨对称,尤其是丰富多彩的汉白玉石刻,更是清陵石刻中的精品和瑰宝,直受到专家的垂青。</p>	
7	浑源文庙	<p>浑源文庙位于浑源县城内永安西街北侧。坐北向南,南北长 140 米,东西宽 80 米,占地面积 15586 平方米。据清乾隆版《州志》记载,文庙始建于辽,历代均有增葺,现存建筑为明清遗构。</p>	

浑源县 8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简介

序号	名称	简介	照片
1	古磁窑窑址	<p>古磁窑窑址位于浑源县青磁窑乡古磁窑村南约 350 米处的坡地上。东西长 100 米，南北宽 300 米，分布面积约 3 万平方米。创烧于唐，终于金代。窑址上现为耕地，瓷片分布较为集中。曾采集有唐代白釉、黑釉和茶叶末釉瓷片，器形有碗和罐等，有一种碗里白外黑，胎体厚重，底有平底、玉璧、圈足三种。</p>	
2	界庄遗址	<p>窑址现存面积约 1 万平方米，堆积厚约 2 米左右。窑址区已被民居蚕食。1997 年试掘。文化面貌比较单纯，全部为中晚唐遗物。界庄窑是目前所知唐代烧造三彩器、绞胎瓷最北部的一个窑口。</p>	
3	麻庄汉墓群	<p>西汉时，麻庄汉墓群所在地为雁门郡崞县境，是汉民族与少数民族频繁接触的地区之一。墓群位于麻庄村的古城洼周围，有封土堆 20 余座。</p>	

4	恒山建筑群	<p>恒山建筑群始建于北魏太武帝太延元年，后经唐、金、元重修，到明清时仅主峰即有大小祠庙 60 余处。但惜多数已不存，现仅存 20 余处，为明清所建。主要殿宇有：恒宗殿、寝宫、会仙府、九天宫、纯阳宫、关帝庙、文昌庙、灵官庙、龙王庙、山神庙、疮神庙、马神殿、十王殿、得一庵、阎道祠、紫微阁、魁星楼、羽化堂、接官厅、龙泉观等。</p>	
5	永兴北岳行宫	<p>北岳行宫，又称南官、恒岳庙。据碑刻记载，北岳行宫创建于北魏延兴元年(公元 471 年)，到唐贞观十九年(公元 646 年)，唐太宗李世民派大将尉迟敬德进行扩建，并封该宫为太贞宫。北岳行宫是一处保存较完整的清代寺观。</p>	
6	麻家大院	<p>麻家大院为清末举人麻席珍建造，是一座规模较大，规格较高，工艺考究的一组古民居建筑群。麻家大院坐北朝南，平面呈长方形。三进院带东西跨院布局，正院中轴线建有大门、过厅、正房、阁楼，东西两侧建厢房。西跨院现存两进院。东跨院现存后院。</p>	

7	李峪遗址	<p>李峪遗址位于浑源县东坊城乡李峪村东南 1200 米处的依山坡地上。东西长 150 米，南北宽 200 米，分布面积约 3 万平方米。为一处战国时代聚落遗址。断崖上暴露有文化层，文化层厚 0.5~1 米。从地表和断崖上采集有战国时代的夹砂灰陶绳纹陶罐、泥质灰陶绳纹罐、素面陶豆等残片。</p>	
8	西留戏台	<p>西留戏台位于浑源县西留乡西留村中。坐南朝北，创建年代不详，现存建筑为明代。一进院布局，现仅存戏台，建在条石砌台基上，高约 1.03 米。东西两侧台口现存石雕栏板 4 块，雕刻有花鸟、动物、螭龙等吉祥图案。戏台现存清道光三十年（1850）重修龙神庙残碑 1 通。</p>	





图例:

--- 浑源县范围

● 国保单位

● 省保单位





依托浑源古城内的文物资源优势，推进“一中心、一轴线、一片区”的整体发展战略。

一中心：以历史城区为中心 一片区：最终形成恒山文化片区

一轴线：以神溪湿地公园、浑源古城、恒山风景名胜区相贯通的文化保护利用轴线。

附件 7 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描述	完成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一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管理队伍建设			
1	成立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	县政府主要指导牵头，宏观统筹示范区创建工作，制定工作计划及任务书，制定权责分配机制，协调各个职能部门关于具体片区建设方案的推进工作，在用地、资金、项目上给予相应支持。	2023 年度	县政府
2	优化体制机制，推动全县文旅事业发展	由恒山景区管理中心主任分管全县文旅工作，文旅局长兼任恒山风景名胜区党委委员，统筹协调全县文旅产业发展，并提出指导意见。	2023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3	加强文物资源资产管理	各级依法履行文物保护主体责任，明确各级负责文物保护管理的机构，发挥基层文物保护队伍作用，以乡镇划片，深化文物安全网格化管理。落实省内相关激励政策，发挥职称评审的激励导向作用。	2023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有关乡镇、宗教局
4	开展人才专业培训	建立人才培育机制，积极培养人才，重视业务骨干的培训工作；对重点文物村镇及部门负责人定期进行政策与专业培训，保障文保基层工作顺利进行；培养一批本土工匠队伍参与古建修缮工作；推行“师承制”模式。	2023 年度	浑源县文旅局
二	以保护规划为引领，确保顶层设计宏观把控			
5	研究文物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将研究文物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纳入本县政府理论学习内容，每年至少安排一次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定期听取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进展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创建工作中存在的难点和体制机制问题，对重点工作进行商议决议。	2023 年度	县政府

6	发挥文化界的力量，加强对文物保护和宣传	充分发挥文化界的力量，挖掘和宣传地方文化，开展县域内文物保护和宣传工作。	2023 年度	文联
7	贯彻落实和编制保护利用规划、相关规范性文件	将示范区建设和文物保护利用要求纳入县“十四五”相关发展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体系。贯彻落实《山西省浑源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14-2035 年）规划文本》、《恒山景区规划》，陆续编制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and 历史建筑的保护性（修建性）详细规划，在全县单元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修编上报后启动历史城区范围内的控详规划编制工作。	2023 年度	住建局、国土局、文旅局
8	强化城市更新管理	团县委指导全县志愿者工作的开展。建设志愿服务实践基地，强化文物普法宣传和文物故事宣讲。设立人民建议征集站，主动问需于民和问计于民。具体措施有：组织浑源县文化志愿者协会、残疾人志愿者协会力量，加挂浑源县文物保护单位牌子，开展文保工作。	2023 年度	团县委、民政局、文旅局、文联
三	以资源保护为基础，推动城市文脉有序传承			
9	充实文物记录档案	持续强化文物建档工作，不断充实文物资料库，推进档案信息电子化，加快探索构建大数据管理的基础平台。	2023 年度	文旅局
10	加强文物数字化保护	启动悬空寺数字化保护技术方案，筹建数字展示中心；按照文物级别逐步推动其他文物的数字化勘察、数字化信息保全工作。	2023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11	唤醒城市历史记忆	寻找亲历者“口述历史”，收集展示老物件、老品牌和老工艺；加强非遗项目的保护宣传，在古城内展演非遗音乐、戏剧、舞蹈，传承手工技艺，集非遗生产、旅游参观、文博研学、文创购物等多业态融合于一体。	2023 年度	文旅局
四	推进博物馆创新利用，博物馆赋能城市发展			
12	以民居为载体创办博物馆	以部分浑源民居作为博物馆进行展示利用。麻家大院可作为浑源历史博物馆，北岳行宫则可结合恒山道乐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展示。	2023 年度	文旅局、宗教局
13	加强馆校合作，拓展博物馆教育功能	博物馆对外开放，对内举办中小学生研学游，研发博物馆系列课程，建设文物研学基地；招募博物馆志愿者，培养讲解员，制定多种讲解计划，提供多样公共服务。	2023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科教局、军人事 务局
14	开发文创产品	利用馆藏资源、形象品牌、陈列展览、主题活动和人才队伍等要素，推进文化创意产品开发。	2024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 旅局、相关文旅 企业
五	以文物安全为底线，落实保障监管主体责任			
15	夯实文物主体责任	县政府、县文物行政管理部门与各文物保护单位及责任人签订安全工作责任书，研究出台《关于落实浑源县文博单位安全长效机制的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完善文物安全管理联防体系。	2023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公 安局、文旅局、宗教局、 各乡镇

16	加强人防巡查	定期开展文物安全检查,及时发现整改各类隐患问题,依法查办违法违规行为。	2023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宗教局、各乡镇、消防队
17	推进文物智慧平台建设工程	逐步推进县域内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智慧监管系统提质改造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	2025 年度	浑源县文旅局

附件 8 浑源县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重点项目

一、修缮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序号	文物名称	管理类型	级别	工作内容	工程类型	完成时间节点	责任单位
1	悬空寺	恒山管理中心	国保	①推进数字化保护工程；②加强日常管理，建立日常养护保养制度；③举办祈福法会、三教文化节等。	数字化保护工程	2024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2	永安寺	恒山管理中心	国保	①推进环境整治工程；②推进数字化保护工程；③与各类院校合作，进行文化研学；④开发文创产品；⑤设计组织县内、省内壁画专题游学、晋北地区“国宝”专题游学等各类文化主题游学活动。	环境整治工程；市政工程 (2020/7-2021/4)	2024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住建局、文旅局、科教局
3	栗毓美墓	恒山管理中心	国保	①推广端午节祭祀活动，定期演出晋剧《大清河帅》；②宣传廉政教育文化，讲解栗毓美生平、治水功绩，定期组织学习活动。		2023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4	浑源文庙	恒山管理中心、浑源县 文旅局	国保	①推进数字化保护工程；②加强日常管理，建立日常养护保养制度；③定期举办孔子祭祀大典；④建立青少年国学文化研究基地，定期组织中小学生学习传统文化教育活动；⑤开发文创产品；		2024 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科教局

5	圆觉寺	浑源县文旅局	国保	①推进环境整治工程；②加强日常管理，建立日常养护保养制度；③推进数字化保护工程；④开发文创产品；⑤组织晋北地区“国宝”专题游学等各类文化主题游学活动。	环境整治工程；市政工程（2023年开工）	2024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6	律吕神祠	浑源县文旅局	国保	①与各类院校合作，进行文化研学；②设计组织县内、省内壁画专题游学、晋北地区“国宝”专题游学等各类文化主题游学活动；③定期举办庙会 and 传统民俗活动。		2024年度	文旅局
7	恒山庙群	恒山管理中心	省保	①加强日常管理，建立日常养护保养制度；②定期举办庙会和传统民俗活动；③定期组织建庙周年活动、道教文化节。		2023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8	麻家大院	锦瑞工贸有限公司	省保	①加强日常管理，建立日常养护保养制度；②挖掘文物内涵，成立地方文化博物馆。		2023年度	恒山景区管理中心、文旅局
9	北岳行宫	浑源县宗教局、文旅局	省保	①加强日常管理，建立日常养护保养制度；②定期举办庙会和传统民俗活动；③设求签处、香火捐款箱，道士解签，收入用于行宫各项支出建设。		2022年度	宗教局
10	州衙	浑源县政府（山西丰龙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县保	①加强日常管理，建立日常养护保养制度；②筹办州衙文化展示，定期举办开衙仪式、文化展演；③开发文创产品；④助力乡村振兴。例如：开办州衙客栈，筹备文化餐饮等。		2023年度	文旅局
11	烈士陵园		省保	①创办红色教育基地；②招募讲解员讲解红色故事；③通过		2023年度	军人事务局、文

		浑源县军人事务局、文 旅局	公共媒体平台宣讲浑源革命历史。如：现场讲解，小型情景 剧拍摄，小型革命纪录片制作，采访当地老兵寻找革命记忆； ④制作红色革命宣传册；⑤组织青少年定期扫墓。			旅局
--	--	------------------	---	--	--	----

二、更新利用历史建筑

所属社区	历史建筑名称	地址	保存现状	工作内容	备注
永安社区	庆永兴巷 7 号 (韩知鲁故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安社区庆永 兴巷 7 号	院落布局完整, 建筑基础稳固, 梁架结 构保存较好, 照壁局部残损。	①进行挂牌保护, 逐步进行修缮;	
	庆永兴巷 8 号 民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安社区庆永 兴巷东侧 8-10 号院	前院东厢房坍塌后新建, 倒座房屋顶被 烧毁, 建筑基础稳固, 梁架结构保存较 好, 砖雕门楼制作精美。	①逐步推进倒座房屋抢险加固方案的编 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庆永兴巷 11 号 (徐子孝故 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安社区庆永 兴巷 11 号	建筑基础稳固, 梁架结构保存较好, 局 部门窗改建, 照壁上部仿木斗拱已毁, 院内有部分自建房。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 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庆永兴巷 13 号 (王念祖故 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安社区庆永 兴巷 13 号	现存建筑基础稳固, 整体保存较好, 部 分门窗已改建, 院内有部分自建房。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 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原东大街 40 号 (刘家大院)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 永安社区永安 西街路北 (原 东大街 40 号)	院落布局基本保持原貌, 现被老干局作为办 公场所使用, 门窗曾被改建。铺面房仍作为商铺使用。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姚家巷 7 号 (姚家大院)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安社区姚家 巷 7 号	建筑基础、梁架、屋面均保存较好, 正房明间存有格扇门, 局部门窗改建。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郭家巷 7 号 (李昭和故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安社区郭家 巷 7 号	东跨院已毁, 大门和房屋门窗已改建, 过厅西侧西跨院倒座房新建, 其余建筑保存较好。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大石头巷 4 号 民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 永安社区大石 头巷 4 号和老井圪洞 巷 1 号	院落布局基本完整, 建筑基础稳固, 梁架结 构保存较好, 后院东厢房已毁, 房屋门窗改建, 院内布满自建房。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鼓楼北巷 25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东西并列四合院布局, 大门已毁, 现存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	

	号（任家大院）	永安市永安社区鼓楼北巷 25 号	建筑基础稳固，梁架结构保存较好，部分门窗改建，西院内存古榆树一株。	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④对古榆树进行挂牌保护，定期养护。	
	石桥北巷 3 号 （张达故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永安市永安社区永安西街路北石桥北巷 3 号	原为三进院东跨院布局，现存为二进院四合院带东跨院布局，被做为邮电局家属院。建筑基础稳固，大门已毁，东跨院西厢房屋顶部分已坍塌，整体保存一般。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栗家巷 13 号 民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永安市永安社区栗家巷 13 号	大门 1 座、房屋 7 栋。院落布局完整，建筑基础稳固，过厅和正房前廊雀替保存较好。照壁已毁。前院布满自建房。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翠屏社区	晴远楼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永安市翠屏社区永安西街南侧	县城改造将原建筑布局破坏，现仅存晴远楼一座。为砖木结构，基础稳固，砖雕精美，整体保存较好，现存墙体局部坍塌。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永兴社区	南营巷 25 号 民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兴社区南营 巷 25 号	院落布局完整，建筑基础稳固，大门和照壁保存较好。年久失修和风雨侵蚀对建筑造成一定的损坏。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陈家巷 4 号民 居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永安镇永兴社区陈家 巷 4 号	院落规整，保存较好。门窗已改建。年久失修和风雨侵蚀对建筑造成一定的损坏。	①逐步推进该历史建筑修缮方案的编制工作； ②待方案完成后进行施工； ③进行挂牌保护。	

三、改造整治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传统风貌区

2021 年已完成项目				
位置	工程名称	开竣工时间	工程内容	备注
永安西街、恒山路两侧	恒山路、永安西街两侧道路铺装及绿化工程	2021/9/14-2021/11/13	项目改造道路为恒山路、永安西街的绿化、铺装及街道风貌设施改造工程。	
永安西街、恒山南北路两侧	恒山南北路永安西街道路两侧楼体外立面亮化工程	2021/5/6-2021/6/15		
2022 年进行项目				
陈家巷、姚家巷、衙门南巷、石桥南巷道路	浑源古城衙门南巷等四条历史文化街巷改造	开工时间 2022/4/1	改造浑源古城陈家巷、姚家巷、衙门南巷、石桥南巷道路。	
2023 年计划项目				
恒利源片区	浑源县恒利源片区风貌整治	开工时间 2022/1/10	①恒利源小区改造主要进行更换仿古断桥铝门窗、屋顶防水保温、立面青 砖砌筑、女儿墙、瓦面屋、木结构装饰、台明装饰、南侧外墙亮化、雕塑 以及木牌楼等；②U 型建筑改造主要进行更换仿	

			古断桥铝门窗、立面仿古砖漆、楼体处天桥、花架天桥、彩钢屋顶 喷灰色仿古漆、台明及影壁等。	
注意:①建立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文化风貌区的档案, 在主要出入口设置标志牌。				

四、恢复历史城区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备注
山川形胜及城址环境保护			
1	保护历史上的河湖水系，重点保护神溪湿地、浑河、唐峪河的河道水体，改善水质，提升河道景观岸线的整体环境。		责任单位：浑源县水务局
2	保护历史城区及周边与古城历史信息相关联的传统风貌建筑集中的片区，包括历史城区内的民居建筑群、神溪村、唐庄村等。		
古城格局和风貌保护			
3	保护由龟形城廓和蛇形街巷组成的古城传统空间格局。龟城，指由北顺街、和顺北路、南城路和恒山北路等围合而成的城址轮廓。蛇街，即龟城内部，以永安西大街为主骨架，多条配街渐次排列，南北向自由延伸，形成“弓”形弯曲的街巷，寓意蛇的形状。		责任单位：浑源县住建局、文旅局
4	保护现存的 4 段城墙遗迹，并进行挂牌保护、安排文保员日常巡护。		
5	保护浑源古城西门、南门、东门、钟楼和鼓楼的原址遗迹，采用标识或提示的方式进行说明和展示。		

6	保护传统民居建筑群，整体展现“灰砖灰瓦、院阔屋矮、硬山大窗、照壁迎门、正脊堆花、雕饰精美”的晋北民居建筑风貌；突出浑源古城特有的“单层坡顶传统民居成片有序排列，中部圆觉寺高塔伫立其中”天际轮廓特征。		
历史街巷的保护			
7	重点保护街巷 主要包括石碑楼巷、钟楼南巷、政府南巷、石桥南巷、鼓楼南巷、钟楼北巷、石桥北巷、鼓楼北巷、庆永兴巷、大石头巷等。	严格保护街巷的位置、尺度、走向和街巷名称。不得拓宽，保持沿街界面风貌的连续，延续传统街道立面景观。对街巷风貌环境进行整治，拆除两侧违章建筑，清理影响街巷景观的电线、天线、空调室外机和墙面广告，禁止在街巷内随意堆放杂物。	
8	一般保护街巷 主要包括水坑巷、西门南巷、北马庙巷、李家园巷、二神庙后巷和关墙南巷、益民街、黄家巷、当巷街、季家巷等。	保护街巷的位置、尺度、走向和街巷名称。其中，位于历史文化街区范围内的街巷恢复沿街建筑的传统风貌，位于历史文化街区范围外的街巷恢复沿街建筑的传统尺度。	责任单位：浑源县住建局
9	标识街巷 主要为永安西街。	保护永安西街的名称和走向，禁止进一步拓宽。设立标识展示其历史。逐步对永安西街两侧建筑进行整治，恢复沿街的传统风貌。	
通视区域的保护			

10	强化圆觉寺砖塔和永安寺主殿作为历史城区的制高点地位。	历史城区内不得建设高于圆觉寺塔和永安寺主殿的建筑物或构筑物。	责任单位: 浑源县 住建局
11	保持历史城区-玄岳峰、历史城区-翠屏峰、历史城区-凤凰山之间视线的通畅, 延续视线的历史关系。	视线范围内保持通畅, 不得建设障碍物。	
12	保持翠屏峰-玄岳峰、翠屏峰-唐庄村、翠屏峰-凤凰山、翠屏峰-神溪湿地之间景观视线的通畅。	视线范围内保持通畅, 不得建设障碍物。	

五、发展恒山风景名胜区

恒山风景名胜区 2023 年计划项目				
位置	工程名称	开竣工时间	工程内容	备注
悬空寺下面的河道	柳河生态修复治理工程项目		①初设第 1 阶段设计内容（包括悬空寺段河道区域及数字博物馆、检票管理用房等）完成并批复，签署施工合同，推进数字博物馆、检票管理用房的主体建筑工程； ②逐步推进第二阶段第三阶段初设审批。第二批次待电梯选址报告及大坝安全鉴定完成后进行电梯及周边景点的审批； ③第三批次待水库上游侧各景点规划设计方案确定后进行审批。	责任单位： 恒山管理中心
悬空寺	悬空寺数字化保护工程	已立项	①2022 年 11 月，数字化保护工程项目技术方案已批复通过； ②筹备建设数字化展示中心。	责任单位： 恒山管理中心
恒山风景名胜区	创建恒山 5A 级旅游景区		①启动恒山 5A 级旅游景区的创建工作。	恒山管理中心

六、展示和宣传文旅资源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备注
1	文化资源系列丛书（宣传册）	以系统化成果全面宣传浑源县示范区建设成果。	责任单位： 恒山管理中心、浑源县文旅局
2	旅游手册	设计制作版本多样、内容丰富、富有地方文化特色的旅游手册，在公共文化机构、旅游中心等地发放；制作线上电子手册。	